

其他事項說明

修正「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」第六條附表三

一、機關聯絡人資訊：

- (一) 承辦單位：農業部(農民輔導司)
- (二) 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37號。
- (三) 聯絡人：王技正
- (四) 電話：(02)2312-5837
- (五) 傳真：(02)2371-0584
- (六) 電子郵件：pswang@moa.gov.tw

二、補充資訊：

(一)草案預告後所做重大修正之內容及其原因：

無

(二)就草案預告時各方所提實質評論之回應說明：

無

(三)主要替代方案及支持所擇方案的理由：

無

(四)本次發布法規與參據之關鍵實證資料和其他資訊間之關聯性說明：

近年物價調高，其災損復建負擔相對較高，為減輕農、漁民受災害影響，協助其儘速恢復生產，故參考生產成本變動，重新規劃各產業之低利貸款救助額度。